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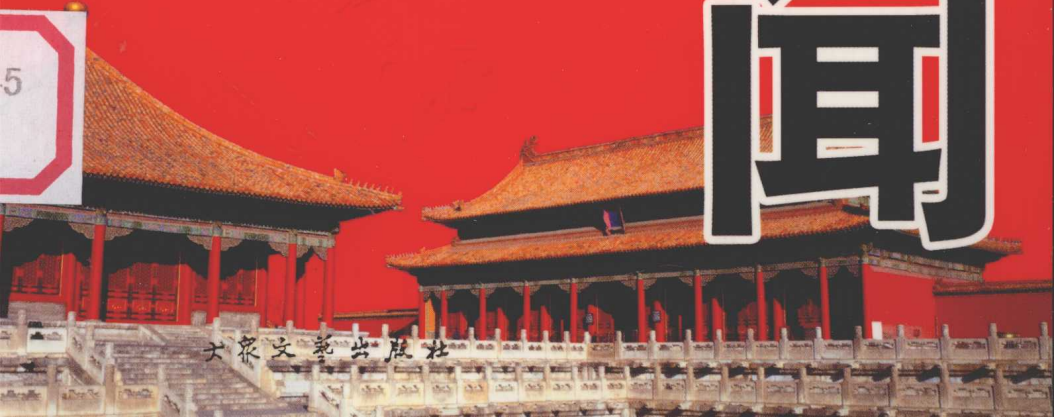
清宫秘闻

清代十三朝宫闱秘史 五



孙希涛◎编

清代共有十三位皇帝，有明君，也有荒淫无能之流。近三百年的清代宫闱中，秘幕重重，皇权更替，政治斗争，宫闱秩序，帝王后妃私情，为后人演绎了一部风云变幻的历史剧……



大众文艺出版社

K249.045

2

:5

清宫秘闻

孙希涛 编

五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宫秘闻/孙希涛编.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06.1(2003.10 重印)

ISBN 7-80094-954-0

I. 清…

II. 孙…

III. 宫廷—杂史—中国—清代

IV. K249.0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57113 号

清 宫 秘 闻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100009)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68 字数 1082 千字 插页 4

2006 年 9 月北京第 2 版 2006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80094-954-0/K·4

定 价:298.00 元(全十册)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84040746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100009



紫禁城里究竟有多少无价之宝？

逊帝久有出洋的理想

我那封信透露了一些我不赞成逊帝实行他的计划的原因。并且，我还有其他原因认为值得顾虑的。其中的一个就是内务府那班大臣和他们的同党某些王公了。因为他们看见树倒猢猻散，此后已无吃饭的地方，他们会一不做二不休，采取剧烈的手段制造事件，使逊帝不得不下台，另行在皇族中捧出一个听话驯良的人来做“大清皇帝”。这一计划当然是不易成功的，但这班人很会设阴谋，他们和民国政府的抓权官员很有关系，他们利用故宫的宝物，变卖现款贿赂北京政府的要人支持他们。另一个难于解决的问题是，逊帝很不易迫使内务府大臣们在解散此组织之前交出一份皇室财产的清单。他们盘踞内务府多年，皇室的财产一共多少？在什么地方？只有他们得知清楚，除了这班人外，谁都无从知其底蕴的。

此外，另有一个很严重的问题使我感到十分麻烦的，那就是一旦逊帝离开紫禁城后，以平民身份随意卜居在某一个地方，问题又来了，这样，他大有被复辟派包围的可能。他



们奉逊帝为复辟派的领袖，进行复辟活动，以前我曾说过，复辟派一向不敢邀请逊帝本人亲自参加复辟活动，因为在优待条件之下，逊帝的身份和处境不便参加他们的活动。但逊帝自动放弃优待条件后可不同了，逊帝不受条约的限制，这班人就会感觉到逊帝是个自由身，不妨参加他们的阴谋。逊帝既然离开紫禁城，随便住在一个地方，这时候，那班复辟派的活跃分子就大肆活动了，他们包围着逊帝，奉他为领袖，向他施展一番功夫，甜言蜜语，恭维他是中国人民的救星，要他学东汉的开国之君汉光武帝，拯人民于水火之中，重新出来建立满清王朝，试想逊帝不过是一个十六七岁的大孩子，有血气而高傲的人物，听到这番说话，难保不会不坠其圈套的。

还有，我在给某君那一封长函中已经提到过，如果逊帝在英使馆里发表他的宣言，英公使一定不肯让他这样做的。中国的知识青年对于英国在华种种行动，已极端憎恶，他们骂英国为帝国主义者，假如逊帝的宣言是在英使馆发出的，则更足以证实英国参加此项阴谋。我本人也不能避此嫌疑。因此我对逊帝这一建议认为不可行，但我向他提议，他应该召集王公大臣、内务府大臣，明白宣示，他要履行优待条件，即日移居颐和园，同时组织一个委员会，授以全权，命其清查皇室的财产，并负责草拟一个认真节省经费的计划和改组内务府的方案，还有，逊帝移居颐和园后，他就要立刻自动邀请民国政府和他作友好的谈判来修改优待条件，并表示愿



意放弃一切权利和尊号。这样，他一方面可以使得皇室中人（其实是内务府）满意，又使民国政府高兴，于是逊帝可以实现他久存心中的理想——出洋游历，先到欧洲，后往美洲，也许还要在英美的大学念书哩！

古物陈列所宝物无数

当我写上上述那一封长函之时，我对于某一件事还知得不清楚。紫禁城里藏有很多无价之宝，逊帝本人不但未尝见过，并且也不知道它们藏在何处，奇怪的是，民国政府一向都认为这些宝物属于清室，而不是属于中国政府的。我在函中曾提到中国的报纸时时攻击紫禁城出卖宝物，它们反对的理由是这些物件是中国政府的，现在小朝廷把它们私自出卖，就是犯了盗卖国宝之罪。自然我写了那封长函后不久，我发觉民国政府竟然没有承认故宫的宝物是属于国家的。清室内务府因为开销庞大，无法平衡收支，不断将宫里的宝物出卖或抵押给人家。而中国政府竟然没有出面阻止。徐世昌总统及其继任人似乎不愿干涉到这些事，他们好像是内心有愧，认为民国政府既然不能按时支付清室的优待岁费，清室财政困难，出卖一些宝物以维持生活是可以原谅的。

但是除了在紫禁城里仍然由内务府保管着大批宝物外（这些宝物，时时刻刻都在被变卖、抵押、甚至盗窃），还有很多书画、铜器、瓷器、玉器等，系民国成立后从奉天的故



宫及热河行宫运来北京收藏的。当 1916 年，民国政府将运京一部分宝物分贮在三大殿，但大部分却藏在文华、武英两殿，成立古物陈列所，开放给人游览。游览古物陈列所可以从东华门或西华门入内，但不能从北部的神武门，因为那一部分地方仍然由逊帝居住，并未开放。自 1916 年后，古物陈列所展览的中国艺术品吸引了世界无数观众，慕名而至北京欣赏的人很多。

到古物陈列所参观的人大都以为陈列的宝物，系中国政府没收满清王朝的，或系在辛亥革命后移交民国政府的。但没有人知道其中的授受经过是有条件的。在 1923 年以前，我还不知有此事，到 1923 年，我向清室调查此事，希望得到正确的观念，他们抄给我一些中国政府文件，我才了解此事。

宝物仍属清皇室私产

我现在把其中一份文件照原样影印于此，据我所知，此项文件从未在中国公开过，读我这部书的人，如果其中有中国人的话，他们一定觉得很惊异的。这份抄本的日期是 1916 年 9 月 11 日。其中所说的是 1914 年 1 月民国政府和清室内务府共同派人往奉天、热河两处的故宫运回该两处的宝物入京，这些宝物是被认为清室财产之一部；他们曾请公正的专家来估价，这批七万件宝物，其中有些是无价之宝，不易予以定价；民国政府和清室双方协议，除一部分为清室保留外，



其余由民国政府依照估价单所开的价钱收买；但因为民国政府目前的财政情形极度困难，一时没法支付这笔购买费，因此，这些宝物就当作由清室借给民国政府陈列，到民国政府财政好转时，才支付全部价钱；同时，运京的这批宝物，大部分藏在武英殿，该殿应辟为古物陈列所，开放给民众；由内务府一个名叫治格的官员做所长，他向民国政府及清室负责。（以上是译自庄士敦的原文的，今将庄士敦影印的中文抄本抄录于此，以备读者参考。文云：“国务总理段祺瑞为呈请事：窃据镶红旗蒙古都统兼护军都护使治格咨陈，民国三年一月同清皇室人员前往奉天、热河两处检取清宫历存陈设物品及珠宝书籍等件，运送来京，分置太和、中和、保和、文华、武英各殿，统计两处古物共7万件，均经分别品类，登记册簿。旋由清皇室派员约同古玩商家逐件审定，折中估价，约五百余万元之谱。尚有物极罕贵无从拟价之件，不在此数。当经内务总长商明清皇室，就武英殿地址，建设古物陈列所，并呈经前大总统责成经理古物陈列所所长事宜。三年十月，该所开幕。瑰宝杂陈，奇珍备具，中外瞻仰，侈为巨观。此该所成立之实在情形也。惟此项古物系属清皇室私产。本拟由政府备价收归国有，徒以财政支绌，迄未实行。现值大局稍宁，清皇室待款甚亟，治格对于民国及清皇室均负有保存之责，朝夕维护，常用兢兢。窃以国粹重要，为中外观瞻所系，自未便由清皇室收回；而未经付价以前，究未能属诸国有，常此悬置，殊非永久办法，亟应从速解决，俾得有所归



宿，等情。查此项价款，为数甚巨，必俟财政稍裕，始能筹议措还，当未付价之先，该都统既以清室护军都护使兼充该所所长，受有双方委托之责，自应飭就原有地址，照旧妥慎保存，以重国粹。对于清皇室方面，即由国务院确实担保，用昭大信。所有的拟缓付古物陈列所价款，照旧保存办法，除俟分行内务、财政两部，及清廷内务府查照外，理合呈明大总统鉴核训示祇遵。护呈大总统。中华民国5年9月11日。”）这时候的总统是黎元洪。

溥仪曾偷运古物出宫

（清宫这些古物，原本是千百年来中国人所有，满洲统治者入关后，有些接收自前朝，有些是取诸民间，有些是官员及人民所贡献，历年三百，所积渐多。满清皇朝既亡，民国政府本应也照满清政府之例，接管明宫文物，但以辛亥革命时，有优待条件这个诺言，其中第七款规定：“大清皇帝辞位之后，其原有之私产，由中华民国特别保护”的条文。所以清宫宝物，仍归小朝廷所有。其实这些宝物，并非满洲人侵入中原时带与俱来的，朝代既易，新政府就应该没收其财产。就算当时革命军俯念清帝愿意退位，让出政权之功，为了报酬，制定优待条件，也应在“原有之私产”方面划分清楚，哪些应归国有，哪些仍归清室，如此始见公允。今一概不理，尽归清室，未免太过宽大，太过慷国家之慨了。所以



1924年冯玉祥等驱逐溥仪出宫，修改优待条件，实符中国人民之望，否则故宫文物不知还有多少损失。例如溥仪未出宫前，即以“赏溥杰”名义，偷运出宫的宋版书二百余种、历代名画千余件。后来这些文物有一部分为溥仪带往伪满洲国，到满洲国垮台，又有一部分流出市面，张大千买得的董源“潇湘图”、顾闳中“韩熙载夜宴图”，就是三十年前溥仪从故宫盗出的。溥仪《我的前半生》第一集一三八页说：“我们行动的第一步是筹备经费，方法是把宫里值钱的字画和古籍，以我赏溥杰为名，运出宫外，存到天津英租界的房子里去。……这批东西移到天津，后来卖了几十件。伪满成立后，日本关东军参谋吉冈安直又把这些珍品全部运到了东北，日本投降后，就不知下文了。”——译注）

在那些抄件中，又有一份关于奉天、热河故宫古物的估价清单，现在抄录如下：

总估计	
奉天故宫	1984315 元
热河故宫	2081732 元
合计：	4066047 元
不拟售与民国的古物	
奉天故宫	520171 元
热河故宫	34400 元
合计	554571 元



我们从上表可以看出由奉天、热河运京的古物，除了清皇室所保留部分不计外，民国政府应付给清皇室的价款是三百五十一万一千四百七十六元，以当时的英镑来计算，每一银元值二先令，其总值约为三十五万一千一百四十七镑。

清室的权威方面对我说，上述的古物估价单中，民国政府从未付过半文。他们在公文上承认这批古物为清室的财产，愿意不改变其现状，等到将来财政好转时，才照估价的数目，向清室收购，但民国政府后来竟然不顾写在公文上的词句，把全部古物没收为国有了。他们手订的“优待条件”，从未履行，现在对这批古物的处理又食言而肥，视公文如废纸。（清室这样责备民国政府，未尝无理由，当民国初成立时，那班“伟人”急于成功，和清帝订下了所谓“优待条件”。但所谓“条约”者，不能永远是有效的，时势不同，就有修改的必要，不能“一部通书睇到老”也。以前有些“列强”强迫中国订了一些条约，意欲中国永远变其约束，每逢一个新政客上台，恐怕失去“列强”的欢心与支持，必郑重声明“尊重国际条约”。（例如1924年段祺瑞执政，就作此宣言，其时中山先生正北上，欲废除不平等条约，听老段这样表示，气个半死，病势加重，其死也与此不无关系。）中国人受各种“条约”所束，近十五年始全部破除之。一个愚昧的政府和清室订下了这些对己不利的条约，到了一个精明的政府出现，推翻前约，订个合理的条约，这才是合理的事情。试问清室曾在“优待条件”之下循规蹈矩吗？溥仪不移居颐和园、复辟、



行使“宣统”年号、赐谥赐爵等等行为，简直是破坏民国，将他置之极刑，还是罪有余辜，他现在才肯认错，已算是造化了。庄士敦之流也是希望中国永久尊重国际条约的，对清室当然大表同情，故不得不于此斥之也。更有，庄士敦在本章中说到1925年中国的知识分子发生反英剧烈行动，乃是直接或间接受到苏联大使馆的鼓动云云。这是含血喷人之词。1925年中国人反英行动，乃系“五卅”惨案及“六二三”沙基惨案引起的，当时全国人民完全是基于爱国行动和正义感，起而反对，是乃良知，无须受什么人鼓动的。译者注此之时，恰为1965年5月30日，“五卅”之四十周年纪念也。——译注)

紫禁城内的“鬼故事”

尽管紫禁城里有这许多无价的艺术品，它又怎样的建筑宏丽，媲美阿房，然而这是一个悲惨的地方。我得承认，它曾经有过快乐欢愉的日子，住在里面的人也并非个个都是过着愁苦的生活或怀悲挟怨而死的。不过，如果我细心去看一下或听一下，也许会见到这座城里的鬼魂走来走去，对我们讲说很多故事。最令人惊心动魄的就是那个明朝末代皇帝思宗了，他眼见大小臣工都各自逃命不理他，从前跟随左右的太监，只剩下一人，他知道自己的末日来临了，杀妻杀女，走上煤山自缢身死，以求自由——如果一死可以自由的话。



继明思宗为紫禁城主人的是那个顺治皇帝，照道理，他应该生活得很快乐的了，然而民间传说他是为了要自由，走往五台山出家的，假如此事属实，那末，这个皇帝也不是很快乐的。我曾把这些事情写成文章在各英文刊物上登载过，1920年，我在上海的《新中国评论》第二卷第一、二期（二月份和四月份）刊载《一个皇帝的浪漫故事》，文末有这几句话，现在转录如下：

如果这个世界有一座宫殿堪称为监狱的，我想，北京的紫禁城就应该当选了，清朝的开国之君顺治皇帝，为了寻求自由，舍弃帝位，出家做和尚。他的子孙，最末的一个统治者光绪皇帝，于十二年前也在紫禁城里完结了他的终日提心吊胆的惊慌日子。在二百六十年前，这座皇官已是不祥之物，它是皇帝的囚牢，一直到今日，仍然是一个有名无实的皇帝的监狱。

由此看出，我的年青的“龙”在1922年开始坐立不安要鼓翼而飞会觉得奇怪吗？（关于顺治帝出家一事，近三十年已为孟心史先生考证认为绝不可信，久已成为铁案，庄士敦亦不过撷拾民间流传故事入书而已，未能据为典要。至于说到故宫有鬼魂来来去去，倒也很有趣，不妨附说一个鬼故事。传说崇禎皇帝在煤山自缢后，每于天阴时候，在煤山高呼：



“君非亡国之君，臣乃亡国之臣！”因此很多人不敢在阴暗时从煤山下经过。一日，有一士人不知此事，偶行经煤山，忽闻有人高呼这句话，他知道是崇祯帝阴魂不散，便高声答道：“亡国之臣谁用？”据说，崇祯皇帝的鬼魂听到后，自知不能诿过于人，从此安心去投胎，不敢再发鬼牢骚了。这虽是神话，但对刚愎自用的古今统治者皆给予一强烈的讽刺。——译注)

龙凤之喜

大婚的三个重要仪式

我在上一章已经提到逊帝立后的典礼是 1922 年 3 月 11 日。在这一天以后，到是年 12 月 1 日大婚之日，这个期间内，逊帝下了很多道上谕，宣布大婚典礼中各项应行事务。（原注：我在这一章里描写大婚典礼，大都根据我所写的三篇文章，两篇登在伦敦的《乡村生活》杂志，日期是 1923 年 2 月 3 日，及 4 月 14 日；另一篇是 1923 年 1 月 22 日伦敦《时报》的通讯。我在通讯稿中，对大婚典礼有极详尽的全面报导。在此典礼中，中西新闻记者都没有被邀入宫观礼，除我



之外，也没有外国人被邀入宫。)

1922年3月15日，“宫门抄”登载一项消息，皇后的父亲荣源，因为升了官，又被封为御前大臣，赏紫禁城骑马，入宫谢恩。同时，又登载一道上谕，派四个大臣主持大婚典礼，这四个人是郡王衔贝勒载涛、朱益藩（中文师傅）、绍英、耆龄（这两人是内务府大臣）。

第二个行动就是把皇后请入北京城了。这并不是意味着她立即进入紫禁城，因为她接近逊帝的日期还远得很呢！在此期间内，她只是学习宫廷各种仪礼。派往天津迎接皇后入京的仪式也很隆重，逊帝指派几个宫里的官员、太监、护军等到天津，3月17日，他们护卫着皇后，乘搭预备好的专车到达北京了。

专车到了北京的东车站，这时候，车站上挤满了红顶拖翎的满洲官员，其中有内务府大臣和少数女官，民国政府也派了一队仪仗兵在车站欢迎，从车站到“国丈”私邸的街道上，皆有军警站岗，以资保护，他们经上头吩咐，皇后銮驾经过时，要向她致敬。“国丈”的府第是在北京皇城东北隅的一条幽静的街道叫做帽儿胡同。帽儿胡同离神武门约四分之三英里。从皇后到北京之日起，“国丈”的私邸就被“官方”称为“后邸”了，就算“国丈”荣源仍然住在里面，也得让他的女儿——“皇后”占先。

4月6日，逊帝亲往景山的寿皇殿，向他的祖先禀告纳后的事情。在结婚前一两天，又要派人向太庙及寿皇殿行礼。



这一天所行的礼节，分别派遣礼亲王和怡亲王做代表的。

在大婚典礼举行之前，有三个最重要的仪式：第一个纳彩礼，是10月21日举行的；第二个是大征礼，在11月12日举行；册封礼于11月30日举行。上述日子皆由钦天监选择好了的“黄道吉日”。这三个典礼的繁文缛节都大致相同。每一个典礼，正副使都是在乾清宫出发，执事人等随同到后邸，后父跪在大门外迎接“天使”。而每一次皆由一个王贝勒——近支的亲、郡王贝子、贝勒——持节先行为导。

纳彩礼大征礼册封礼

10月21日早晨举行的纳彩礼，并不是随便行事而是绝对依照满洲历代帝皇之礼的。礼物之中，计有配备鞍辔的马两匹、羊十八头、缎四十匹、布八十匹。缎舆布皆放在龙亭里面。所谓龙亭，看来颇像一顶小型的黄色轿子。

奉命送礼往后邸的王公大臣，由鸿臚寺官分别指导他们站在乾清宫外。宣制官进入乾清宫，站在东边，高声宣读谕旨：“候补道荣源之女郭博罗氏着立为后。命卿等持节行纳彩礼。”（内务府大臣耆龄的“赐砚斋日记”说，溥仪册封皇后的册宝，办事人将皇后姓氏瓜尔佳误作郭佳，及发觉，恐溥仪不高兴，乃将错就错，亦趣事也。——译注）

殿的正中有一张桌子，上面放着一支圣节，由一个官员以圣节授给正使。于是正使前导，众执事人随之，出紫禁城



的神武门，浩浩荡荡向帽儿胡同进行，沿途观者人山人海。这一行列，不单是全副鼓乐吹吹打打的伴着而行，并且有民国的步兵、骑兵护送。在一个“民主”国家的首都里出现了这些帝制的仪仗和威风，而民国的总统及其政府居然也不以为怪。

纳彩礼行后两星期就是大征礼了，这一礼节也和纳彩礼差不多。宣制官入殿，立御座之侧，高声宣读谕旨，派某某人持节行礼。这项礼节也是送礼物给新娘和她的家人的，不过这些礼物是较纳彩礼所送的更为贵重。送给皇后的是黄金一百两、白银一万两、金茶器、银茶器二、银碗二、缎二百匹、配备鞍辔的马二匹。送给皇后父母的礼物是：黄金四十两、白银四千两、金茶器一、银茶器一、缎四十四匹、布一百匹、配备鞍辔的马二匹、朝服二袭、冬服二袭、带一。送给皇后两个弟弟的礼物（其中一个只十岁）是：缎八匹、布十六匹及文房四宝一套。后邸的仆役也共沾“恩泽”，赏四百元给他们去分配。

这三个典礼中，以末后一个为最堂皇壮丽，举行的日期是吉日前一日，即是11月30日。乾清宫的御座前设下三张桌子，中间的一张安放圣节，东边一桌，上面放着金册，西边一张安放金宝。这两件宝物将送到皇后手上，她入宫做新妇时就带着同来。

除了皇后的册宝及御节外，乾清宫大门外，又停放着皇后的凤舆，这一顶轿子由二十二人抬着到后邸迎接皇后入宫。